

时间: 2024年3月26日

(合同号) 6501030103233

#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购置

(床旁血液透析滤过机)

## 销售合同

甲方（买方）：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卖方）：国药集团新疆医学器材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YFY20231229-012-SB1926

2024年3月26日

# 销售合同

甲方：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乙方：国药集团新疆医学器材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平等互利、协商一致、等价有偿的原则，就甲方购买乙方的床旁血液透析滤过机设备并由乙方提供相关服务事宜，达成一致，协议如下：

## 一、设备名称、规格(型号)及数量详见下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规格 型号	单位	数量	含税单价 (元)	合计金额 (元)	备注
1	床旁血液透析滤过机	百特	Prismaflex	台	1	239000	239000	
总计：人民币（大写）贰拾叁万玖千元整								（小写）239000 元

本合同为固定总价，上述合同总价为固定不变金额，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全部项目：货物供给、货物包装、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金、相关手续费、保修费和保险等的全部费用。乙方应保证甲方除支付合同约定货款之外无需再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和款项。

## 二、制造商及原产地

制造商：金宝路迪纳公司 Gambro Lundia AB

原产地：法国 瑞典

## 三、系统配置：详见附件

四、随机的必备品、配件、工具及其数量：乙方应按产品说明书和装箱单及出厂要求配备必须的备品、配件和专用工具。

## 五、交货期、地点、保修期：

a)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90 天内（按合同签订之日算起），将货物运送至甲方指定地点，并负责完成安装调试，配合甲方完成验收。

b) 交货地点：甲方指定。

c) 质保期：系统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提供整机（包含附件）原厂保修服务，承担保修期内设备任何故障产生的费用。

## 六、售后服务：详见附件，需涵盖以下条款

1、保修期自验收合格时起，在保修期间，乙方需提供免费的维修及零配件更换；在甲方发出要求服务通知的 24 小时内，乙方指派的服务人员必须到达用户方现场，对设备出现的较大的问题，解决时间不超过 3 个日历日。

2、乙方有义务向甲方提供合同项下设备使用期内的技术支持，包括技术咨询及技术人员的支持和零配件在设备使用寿命内的供应保证。对甲方无法排除的故障，乙方技术人员应在接到故障通知后 24 小时内无条件到达现场。

3、设备如出现故障，乙方二小时内回应，二十四小时内排除故障，如一天不能解决处理的，应向甲方提供同类型的应急代用设备，如相同的事故出现两次将无偿更换新机或退回甲方货款。

4、如设备维修调试后达不到合同或招投标文件规定的质量或技术指标要求，甲方有权提出退货，并要求乙方退回货款。

5、保修期外，终身免费维修，定期保养，最优惠提供零配件、易损件和耗材。

6、疆内设有常年维修点或提供常驻维修人员。

7、乙方接到甲方通知后未依照约定时间到场提供维修（包括零配件更换）保养等售后服务的，甲方有权另行聘请专业人员进行维修处理，产生的合理费用在合同总金额 10% 中予以扣除，不足部分，乙方应予以补足。

8、乙方应当按照附件及本约定履行售后服务义务，附件与本约定不一致的，以本约定为准。

## 七、付款方式：

1、货物抵达交货地点安装、调试完毕且经甲方验收合格支付合同总金额的 90%，即（人民币大写：贰拾壹万伍仟

壹佰元整，小写：¥215100元），待设备首次验收合格之日起满3年后，经甲方再次验收合格，无息支付合同总金额的10%，即（人民币大写：贰万叁仟玖佰元整，小写：¥23900元）。

2、以上付款均需乙方在符合付款条件下，先向甲方提交真实合法有效且符合甲方财务做账要求的等额增值税发票并提出书面付款申请，由甲方财务审核通过后，按照甲方财务计划予以支付。

3、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北京路支行

账户名称：国药集团新疆医学器材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512060100100220230

甲方向以上账户付款，即为完成本合同项下对乙方相应的付款义务。乙方对上述账户信息的准确性和可用性承担全部责任。若上述账户状态或信息发生任何变更，乙方应提前7个工作日使甲方获悉，否则甲方不对乙方迟延收到或未能收到任何款项承担责任。

八、包装标准：

1、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种包装应适于航空、海运和内陆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的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交货地点。

2、由于乙方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的任何损失的责任或费用由乙方承担。

3、除双方特殊约定以外，乙方提供的包装物费用包括在本合同总价中。

4、乙方负责将送至甲方指定地点的设备包装物从甲方工作场所中清除出去，不得给甲方工作人员或环境造成影响，否则将承担相应的责任，赔偿甲方的损失。

5、货物在运输途中的安全问题均由乙方负责。

九、技术参数：乙方负责提供物品详细的中文版说明书、使用手册、维修手册及电路原理图等一切与该设备的安装、维修、保养有关的技术图纸及文字资料。否则，甲方有权不予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乙方应同时提供该设备彩页资料和公司、产品资质，并承担由此发生的全部费用。

十、安装调试：

1、乙方必须在合同签订后1周内将所有的安装调试条件、需甲方配合的事项以书面方式通知甲方；

2、乙方负责物品的运送、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等工作，直至该物品可以正常使用。

3、乙方应指派专业的技术人员对甲方的设备维修人员及使用人员进行免费培训，确保维修人员能对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一般性故障的查找及故障的排除，确保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设备的各项功能和操作，且上述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4、在安装调试期间，因物件发生的事故及造成任何人身伤亡，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十一、验收标准：

1、单证齐全：应有产品合格证（或质量证明）、使用说明、保修证明、发票和其他应具有的单证。同时由乙方提供该套设备的商检证，需计量鉴定的，还需提供初次计量鉴定证书。

2、质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要求。其中有关设备名称、制造商、数量等信息须符合投标文件和配置清单

3、设备到达用户所在地后，由甲、乙双方负责对货物进行数量及品质的验收。确定与合同规定相符后，乙方工程师须7天内负责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因乙方原因造成不能按时完成安装调试工作，乙方应承担甲方由此所受的损失。

4、甲方设备使用科室最终签发相关的安装验收合格报告，并且甲方有权委托中国有资质的单位对仪器进行精度校核，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且乙方同意授权甲方从应付货款中直接扣除。

5、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进入保修期。若验收不合格的，应及时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应在接到异议及检测报告后及时进行更换或重新安装调试，直至验收合格，如果因乙方供货质量原因造成的甲方受到的损失，乙方还应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并承担相应赔偿。

6、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强制检定的工作计量器具目录》及招标文件要求，属于计量器具需要进行计量检定、校准的设备，由乙方承担首次技术监督局的检定、校准费用，并提供承诺函。

## 十一、质量技术标准及损害赔偿：

- 1、产品质量标准：设备的质量技术标准按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的标准、招标文件和乙方投标文件所要求的技术标准执行。同时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质量及国家安全环保标准，上述标准不一致的，按照高标准执行。
- 2、乙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原产地的原装产品，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采用的是最佳材料和第一流的工艺，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否则按退货处理。
- 3、乙方应保证其货物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在货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造成的任何缺陷或故障，负责维修、调换直至符合甲方要求。否则按乙方构成违约责任处理。
- 4、设备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三次以上（含三次）因质量问题引起的故障，乙方负责更换同类新的货物，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并从更换之日起重新计算被更换货物的保修期，由此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
- 5、如因为乙方设备质量原因，导致甲方损失，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所有损失。如因乙方提供的设备发生医疗器械不良事件，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和所有费用。

## 十三、合同修改、变更、转让及专利权：

- 1、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合同条款及服务内容进行任何修改、变更。并且不得转让其应履行的义务。否则，甲方有权终止合同，所发生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 2、乙方须保障甲方在使用其设备、服务及其任何部分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乙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十四、不可抗力：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如地震、战争等）原因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时间结束后尽快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者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视情况免于承担部分或全部的违约责任。

## 十五、违约责任：

- 1、乙方交付设备的品种、规格、质量不符合国家标准或合同规定的，由乙方全权负责换货。换货必须全新并符合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和验收标准，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和甲方遭受的一切直接损失由乙方无条件承担，乙方不能修理或者不能调换、安装的，按合同总额的 10% 承担违约金。同时，甲方有权选择退货，乙方应承担因退货而发生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并按照本合同总金额 1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 2、乙方逾期交货的，按逾期交货部分货款计算，乙方向甲方偿付每日千分之五的违约金，逾期十天以上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应当承担因终止合同而发生的一切直接损失和费用。
- 3、如因乙方原因设备未按投标文件确定的日期进行维修或维修未达到甲方要求，违反有关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的，在甲方提出赔偿十日内，乙方应当按照甲方赔偿要求赔偿数额支付。
- 4、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在任何情况下对甲方工作人员进行商业贿赂活动，否则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需按照本合同总金额 20%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十六、赔偿、追索权：

- 1、本合同中所涉及到的乙方应支付甲方的损害赔偿、违约金等，在质保期内，甲方有权从合同总金额 10% 中直接扣除，对不足以抵偿的部分，甲方保留追索权；设备质保期以外，甲方保留追索的权利，包括从甲、乙双方所签署的其他合同乙方的权利中，追偿上述经济损失及违约金。

2、本合同所有条款约定的违约金、赔偿金等均应以人民币的方式支付，双方明确按照第一次购汇当日的银行汇卖价，即购汇凭单上的购汇汇率，作为今后违约金、赔偿金等结算支付的汇率。

## 十七、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 1、合同双方本着诚实、公平合理的原则协商解决，协商仍不能达成共识，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2、在诉讼期间，合同未发生争议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 十八、其它：

- 1、合同所有附件，包括与合同相关的采购文件、招标文件、谈判文件、招投标备案材料、售后服务承诺书、成交通知书、成交方的投标文件、询标中的书面答疑、开标中的书面承诺及合同附件等均作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 2、乙方保证提供的资质是真实的，与原件相符。否则，产生的责任及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承担并赔偿。
- 3、乙方保证合同中提供的电话、传真、开户银行、账号等信息准确无误。否则造成责任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 4、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解释，合同内容如遇国家法律、法规及政策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 5、本合同文本一式五份，甲方执四份、乙方执一份，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自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双方如有未尽事宜，可另行友好协商解决。

甲方：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

甲方法人：  
(签字)



甲方代表：  
(签字)

合同专用章：



单位地址：乌鲁木齐市鲤鱼山路137号

单位电话：0991-4362698

合同签订时间：2014年3月26日

乙方：国药集团新疆医学器材有限公司

乙方法人：  
(签字)



乙方代表：  
(签字)

合同专用章：



单位地址：

单位电话：0991-4362698  
维修工程师电话：

开户行：

帐号：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附件1:

## 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 新疆乌鲁木齐 的 国药集团新疆医学器材有限公司 法人 胡振宇、总经理 代表本公司授权销售代表 马玲、销售经理 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医疗设备项目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床旁血液透析滤过机采购项目+YFY20231229-012-SB1926+床旁血液透析滤过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面：谈判响应、合同签订、履行，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 2024 年 1 月 6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 胡振宇

被授权人签字: 马玲

公章: 国药集团新疆医学器材有限公司



附件 2:

医疗器械注册证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

注册证编号: 国械注进20163101912

注册人名称	金宝路迪纳公司 Gambro Lundia AB
注册人住所	Box 10101, Magistratsvagen 16, SE-220 10 Lund, Sweden
生产地址	Box 10101, Magistratsvagen 16, SE-220 10 Lund, Sweden
代理人名称	百特医疗用品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代理人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一路155号C楼第六层C-1A 部位
产品名称	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 Hemodialysis Treatment Equipment
型号、规格	Prismaflex
结构及组成	由流速控制单元、液体控制单元、显示单元、注射器泵单元、安全保护控制单元、压力监测单元和电源线组成。
适用范围	临床用于患者的持续性肾脏替代治疗(CRRT)，血浆置换治疗(TPE)和血液灌流治疗(HP)。
附 件	产品技术要求
其他 内 容	/
原注册证编号:	国械注进20163451912

审批部门: 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批准日期: 二〇二〇年三月十九日  
有效期至: 二〇二一年三月十八日

## 附件 3:

## 配置清单

Prismaflex (型号) 床旁血液透析滤过机 (设备名称)

设备台数: 1 台

标准配置 (单台)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主机	Prismaflex	1	台	
2	操作手册		1	本	
3	维修手册		1	本	
4	血液加温仪		1	套	33-43℃范围内温度任意可调, 最小调整幅度 0.5℃
5	加温套管	Autoline XPT 4R HF	1	套	内径 6.55mm, 长度 1.69m
6	加温器支架		1	套	
7	血液加温仪使用说明书		1	本	
8	血液加温仪维修手册		1	本	
9	秤调教套件		1	套	
增配 (单台)					
序号	名称	型号	数量	单位	备注
1	/	/	/	/	/

使用科室: EICU

科室负责人 (签字):

附件 4:

## 备品备件清单

序号	备品备件名称	型号	备注
1	气压传感器	G5051301	
2	漏血探测器	G5003303	
3	保护驱动板	G5007202	
4	集成开关系统	G5042302	

说明: 质保期内免费提供以上备品备件

050103010323  
(1)

## 附件 5:

## 技术参数

序号	技术指标名称	技术要求
1	货物要求	原装进口，投标机型必须为最新上市的新一代产品，满足成入、儿童
2	窗口显示	高分辨率的彩色液晶触摸屏，版面全中文图示化提示操作步骤、管路安装指南及异常情况的在线帮助功能。
3	管路连接	预连接管路安装简易，全自动安装、预冲、安全测试泵管，上机快速。
4	泵数要求	5 泵以上设计，包含一体化肝素泵。
5	可选 CRRT 治疗及其它治疗方式	连续静脉静脉血液滤过(CVVH)；连续静脉静脉血液透析(CVVHD)；连续静脉静脉血液透析滤过(CVVHDF)；缓慢持续超滤(SCUF)；。为防止接头污染，在不分离管路情况下完成前稀释 CWH/CVWHDF、后稀释 CVVH/CVWHDF 和同时前加后稀释 CVVH/CVWHDF 治疗互相转换。 联机人工肝治疗(X-MARS) 血气交换(PrismaLung) 血浆置换(TPE) 血液灌流(HP)
6	具备枸橼酸抗凝治疗模式	具备全自动一体化的枸橼酸抗凝治疗模式，可使用高浓度，低浓度枸橼酸，并在系统中预设有三种枸橼酸配方，供使用者选择。枸橼酸抗凝无需专用耗材。
7	抗凝选择	局部枸橼酸抗凝、全身性抗凝、无抗凝剂治疗
8	流速范属	血液流速 10-450ml/h, 置换液流速 0-8000ml/h, 透析液流速 0-8000ml/h, 病人脱水量 0-2000ml/h, 血浆置换率 0-5000ml/h <i>合同专用章 301023</i>
9	压力检测范围	动脉压检测范围 -250~+450mmHg; ± 15mmHg 静脉压检测范围 -50~+350mmHg; ± 5mmHg 滤器前管路 -50~+450mmHg; ± 15mmHg 废液线路压力 -350~+400mmHg。精度：± 15mmHg
10	液体平衡秤	4 个以上独立平衡秤设计，每个秤需要独立功能，2 秤同一功能称重种视为 1 秤。
11	耗材使用要求	SCUF、CVWH、CVWHD、CVVHDF 治疗模式下一套耗材即可完成，除血液净化使用枸橼酸抗凝，TPE 也可进行枸橼酸抗凝。
12	防凝血	防凝血涡流式静脉壶，无气血液接触界面，回路静脉排气壶液面高度自动排气调节。
13	凝血报警	具备滤器凝血预警新系统

14	加热装置	具备血液加温装置，加温范围：33℃-43℃，加温梯度：0.5℃。
15	抗干扰功能	具备抗静电装置，防止对心电监护等的干扰，同时具备CF级认证。
16	空气检测器	具备完备的空气气泡检测报警功能
17	漏血检测器	具备完备的漏血检测报警功能
18	漏液检测	具备漏液检测报警功能
19	报警功能	具有装备及耗材异常报警，静、动脉压报警，减过压报警及透析液补空报警功能。
20	后备电源	停电后能维持体外循环≥10分钟，保证及时回血及患者的转运。
21	计算机网络接口数据存储	计算机网络接口，治疗的所有记录可持续保持96小时
22	体外循环最小血量	60ml，适合小儿CRRT治疗。
23	耗材	具备可清除炎性介质及内毒素，同时2维持肾功能治疗配套耗材(非串联治疗)

2024.2.2

附件 6:

## 基本服务要求承诺函

- 1.负责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
- 2.如标配中含有打印机的，要求配置医院现有品牌（所用耗材需与医院现有耗材一致）。
- 3.如具有数据存储功能，产生信息数据的设备必须终生免费开放各类数据接口，包含但不限于 DICOM、WEbservice 等数据接口格式，以保证与我院现有信息系统的数据对接。
- 4.如具备工作站或相关操作系统，厂商应具备系统接口定制化开发能力，并免费完成我院信息化接口开发、测试及对接上线，包含但不限于 HIS、LIS、PACS、CA 数字签名、无纸化归档、专科应用系统等医院生产系统接口开发。新增数据接口应完全满足医院信息化业务流程需求。
- 5.如具有工作站或相关操作系统，其中包含的所有软件，无年度维护费用；软件中涉及到存储病人就诊信息的，无单独就诊卡或芯片类存储介质。



附件 7:

## 代理商售后服务承诺书

- 1.自验收合格之日起计保修期，提供整机（包含附件，如稳压电源、脚踏、推车等）原厂保修服务 3 年，承担保修期内设备任何故障产生的费用。（需提供原厂保修证明）。
- 2.保修期内每季度定期由专业工程师对设备进行巡检，并出具相应工单交使用科室及医学工程科备案。（注：以上记录将作为支付设备尾款的依据。）
- 3.人为因素或外界因素，需使用科室，医学工程科及厂家三方进行鉴定确认。



# 国药集团新疆医学器材有限公司

## 售后服务承诺书



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集电港)综合楼(1 号楼)16 楼 1604-1609  
号

邮编：830000

电话：0991-3197649



## 国药集团新疆医学器材有限公司简介

国药集团所属中国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按照“优势互补、共同发展”的原则，成立国药集团新疆医学器材有限公司，于2015年11月正式成立，注册资本人民币5500万元，是国有控股公司。

公司主要以医疗器械、检验试剂、医用耗材和医用产品直销配送为主，经营各种进口和国产医疗器械、试剂和耗材。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将世界最尖端的实验室设备、医疗设备引入新疆，公司所代理和经营品牌及产品包括奥林巴斯腔镜；百特金宝血液滤过机；雅培血气分析仪；梅里埃试剂及仪器等等。目前的经销网络已覆盖全疆大部分二级、三级医院，公司计划经过三年建设与发展，在全疆形成了以乌鲁木齐为中心辐射全疆各地的销售网络，全疆市场覆盖率达80%以上。

公司将充分利用国家医改对医疗器械商业行业带来的有利发展环境，有效、迅速地建立和扩大销售网络、扩大市场份额，取得新疆医疗器械临床检验设备、耗材配送行业龙头企业的地位。

公司秉承“诚信立业、质量兴业、文明敬业、勤俭创业”的经营理念，牢记“诚信、质量、服务、合作、互惠、共赢”的经营宗旨，依托先进的物流设备、技术和物流管理信息系统，通过有效整合营销渠道上下游资源，优化医疗耗材供应、销售、配送环节中的验收、存储、分拣、配送等作业过程，提高订单处理能力，降低货物分拣差错，提高配送效率，降低物流成本，服务水平和资金使用效益，实现医疗耗材配送的规模化、自动化、信息化和效益化，成为了管理水平先进、销售团队竞争力强、具有良好声誉的、端到端的医用产品服务商。

公司按照中国医药集团总公司确定的发展目标和发展战略，大力倡导“关爱生命，呵护健康”企业理念，按照“十二五”发展规划，以重组为契机，加快经营模式转型，加快结构调整，大力推进试剂的全疆冷链配送网络建设，提高各种化学试剂、微生物等医用产品的运输安全，提高医院检验质量水平，努力实现公司又好又快发展，到“十二五”末力争实现销售突破10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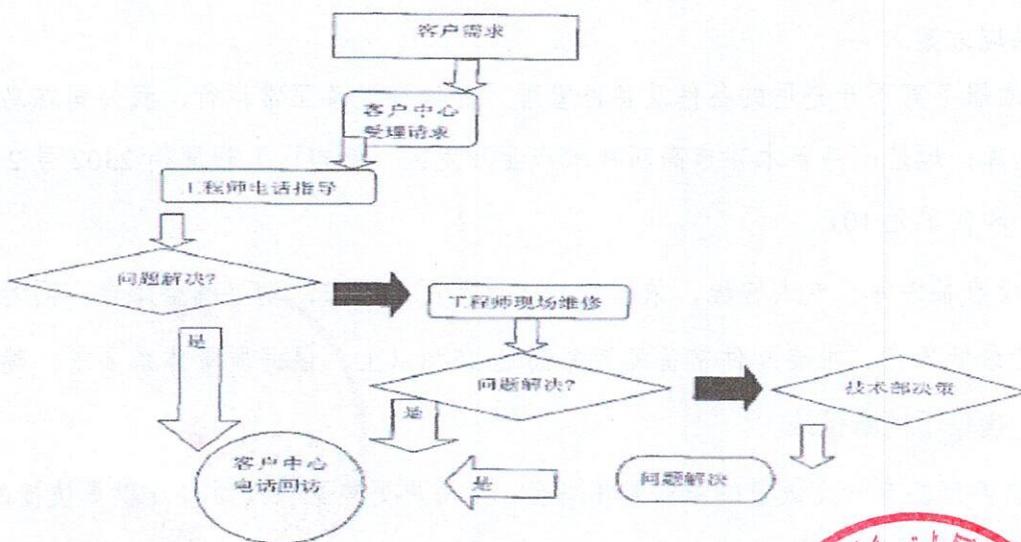
## 售后服务承诺

### 一、售后服务承诺

质量保证期：免费质保期3年，提供整机（包含附件，如稳压电源、脚踏、推车等）原厂保修服务3年，承担保修期内设备任何故障产生的费用。（人为因素和外界引起的故障除外），终生维护。软件免费升级，质保期内产品出现质量问题（除人为因素外）全部免费更换配件，免费维修，质保期外，免费维修，若涉及更换配件的，只收取成本费。确保每年开机率为95%。开机率=365-故障日/365。

应急处理时间安排：生产厂家在国内设立有售后服务机构的，如产品发生故障后，具备完善的售后服务体系，如产品发生故障后，电话响应，半小时内答复，2小时到达现场进行处理，12小时内解决故障问题，若故障无法排除，立即联系制造商工程师赶往现场，直至故障解决。保修期内每季度定期由专业工程师对设备进行巡检，并出具相应工单交使用科室及医学工程科备案。

售后服务流程：



### 二、质保期内、质保期后维护计划

保修期内：

1.我方须保证货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2.我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正常运转和保养，在其使用寿命期内须具有符合质量要求和产品说明书的性能。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我方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3. 据院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的数量、质量、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我方在收到通知后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 保修期内，因产品本身的质量问题发生故障，我方对提供的设备及其相应的零配件免费包修、包退、包换，并提供免费上门维修服务，终身维护。

5. 保修期内，我方保证所提供的产品无故障开机运行，如达不到要求，保修期应顺延。

质保期外：

1. 质保期满后，若有零部件出现故障，经权威部门鉴定属于寿命异常问题（明显短于该零部件正常寿命）时，则由我方负责免费更换及维修。

2. 质保期满后，应使用方要求，我方会（参考当时的市场价格）按优惠价格与买方签订定期维修保养合同及提供买方所需零配件。

3. 在备件停止生产情况下，我方应将要停止生产的计划通知买方，使买方有足够的时间招标所需备件；停止生产后，我方免费向买方提供备件的图纸、资料。

### 三、零配件供应方案

1、快速的服务离不开充足的备件及备件管理。为保证设备正常运行，我公司在乌鲁木齐设有零配件仓库；地址：乌鲁木齐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市区）银藤街 2302 号 2 号楼二层三单元 101 和四单元 101

2、公司设有备件库。专人管理，依据维修状况及用户需求，动态调整库存。同时常用及关键部件保持最低库存。主要配件常备库存率高达 45% 以上，根据质量体系要求，建立了备件预存制度，确保不间断供给。

3、售后服务部备有一定数量的维修常用备件，为用户更换配件及维修提供更快捷的服务。

4、依照相关质量体系的要求公司对所有货物保证 10 年以上的备件供应，对本项目的配件更换优先处理。

5、提供零配件、耗材清单和价格，具体见标书备品、备件清单。

### 四、售后服务机构维护地点、地址、联系电话及技术服务人员

新疆区售后服务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市区鲤鱼山北路 199 号（集电港）综合楼（1 号楼）16 楼 1604-1609 号

售后服务电话：0991-3197649

工程师：杨江宁 13579917648 ; 陈志鹏：18810266706

## 五、维护服务收费标准

- 1、产品交付一周内，我公司售后服务部的工作人员会根据客户的联系方式，进行电话跟踪咨询，直到客户满意为止。
- 2、所有有关于产品质量投诉，在半小时内经予答复，并在2小时内到用户现场进行维修，一般问题应在12小时内解决。
- 3、保质期内有关于产品质量引发的费用，由我公司承担。
- 4、超出保修期的产品，我公司承诺终身定期上门检测和维护。

## 六、巡检方案

### 1、巡检：

我公司每季度针对本次销售产品进行一次巡检，巡检内容包括测量主机、导线、电源适配器，以及各使用零配件。保修期内免费巡检；保修期外的维修只收取配件成本费，免工时费和相关费用。不定期的向用户提供最新的学术或动态资料，与当地急诊学组一同进行有关阻抗心输出量测量系统方面的学术讲座。

### 2、建立用户档案及回访制度：

按相关质量体系要求，本公司对客户实行定期回访制度，定期的对客户使用情况进行回访。针对本次项目用户较分散的情况，我公司将建立一整套的用户设备档案，记录用户的联系方式、设备型号、数量、配置、维修记录、购买日期、用户的使用情况，为我们提高对用户服务响应时间，预防设备故障隐患，及时迅速地解决问题提供有力的帮助。

确定对本项目实行每季电话回访并记录回访报告，了解用户使用情况及对公司的意见，并加以改进。

名称（单位盖公章）：国药集团新疆医学器材有限公司

后附：①在疆售后服务地址房屋租赁合同  
②在疆库房房屋租赁合同及库房实景照片  
附①：在疆售后服务地址房屋租赁合同



## 附件 8:

### 厂家售后服务承诺书

## 百特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产品售后服务承诺书

#### 维修人员配置

百特公司重视血液透析/连续性血液净化设备产品（以下简称“百特产品”）的售前、售后的服务工作，拥有专业的物流团队为全国的客户提供完善的机器、耗品以及零配件的供应服务。并设在北京、上海、广州、武汉、西安、成都设立有技术服务中心，在技术支持和应用培训方面，我们拥有优秀的工程技术服务和教育培训队伍，为客户提供及时、完善的机器安装，产品培训和售后技术支持工作。

#### 保修期内

百特产品的保修期为自百特产品安装完成之日起的 24 个月（保修期起始日以百特安装/维修报告中记载的安装完成日为准）。保修期内百特将免费提供上门维修维护服务。如在产品保修期内，且符合本售后服务承诺书中约定的服务范围的，百特将免费更换或维修故障部件，直至达到设备操作手册/维修手册中标识的运行指标和性能要求。

百特将提供 400 在线技术支持服务（7\*24 小时全天候服务）。如有有关百特产品的任何问题，客户可以通过电话（百特全国技术服务热线：400-821-5800）直接联系百特公司在线技术支持人员寻求解决方案，经在线技术支持人员判断现场情况后，百特将派遣工程师到场进行维修。

产品在使用过程中如出现问题，工程技术人员将在接到客户通过 400 热线提出的到场维修申请后 2 小时内向客户提供即时答复，一般情况下将在 24 小时内提供上门维修服务。

#### 保修期外

百特将提供终身维修服务，但客户需承担百特提供上门维修维护服务的相应成本费用及相关的零部件费用。零件保修期 3 个月，从百特安装/维修报告中记载的维修完成日起算。百特将提供 400 在线技术支持服务（7\*24 小时全天候服务）。

如客户要求专业预防式保养服务，需提前两周进行申请。

#### 保修限制条款：

在保修期内，如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百特无义务提供免费维修维护服务。经客户要求并同意承担相关费用，百特可提供维修维护服务：

买方未按原制造厂商的使用说明书、或百特授权技术人员的推荐/或要求使用、操作、储存百特产品；

曾有非百特或百特授权技术人员对百特产品进行过修理、维护、迁移或改动；产品安装非由百特或百特授权技术人员完成；

使用非由百特或百特授权机构提供的零部件、材料、软件、接口或配套设备；因买方的故意或过失造成百特产品损坏；

自然或人为灾害（如地震、浸水、意外电力故障等）原因造成的百特产品损坏；百特产品所在地现场环境未持续符合百特的相关要求。

本售后服务承诺书中所约定的任何服务内容或承诺，均不适用于以下产品：操作材料或消耗品；

已经超过标明的有效期的产品；

百特在用户手册或产品说明中明确表示不予保修的零配件和易损件

百特医疗用品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Baxter Healthcare Trading (Shanghai) Co., Ltd.

**Baxter**

## 售后技术服务人员授权书

百特技术服务中心

### 本授权书声明：

注册于上海市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西一路 155 号 C 楼第六层 C-1A 部位（公司地址）的百特医疗用品贸易（上海）有限公司（公司名称）授权在新疆（地区）负责百特肾科产品的技术服务工作人员名单如下：

姓名	职位	工作地点	入职时间
朱涛	现场服务工程师	新疆	2012/2

授权工作内容包括百特血液透析设备以及急重症连续血液治疗透析设备，CWP 医用水处理系统的安装/调试/维修/保养。

授权机型：  AK95S     AK96     AK200S     Prismaflex     CWP     APD

本次被授权人是百特技术服务中心承认的具有售后服务资格的人员。被授权人通过了百特技术服务中心培训并且获得授权机型的资格证书。被授权人严格遵守百特技术服务中心的维修流程和规范，并且提供百特统一的维修报价。

此证明特为该百特工程师属于不定时工作制，24 小时待命状态，紧急进入医院支援，做技术支持保障工作之用。单位无法提供住宿，故需回家住宿。

敬请相关部门给予放行。

本授权书授权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4 年 4 月 31 日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朱涛

百特医疗用品贸易（上海）有限公司

2023 年 4 月 1 日

## 附件9:

### 培训计划

一、培训地点：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安装科室现场培训

二、受训人员：产品操作使用人员，人数不限，由厂家工程师现场培训。

三、培训时间：时间不限，直至用户全面掌握并能独立操作为止

四、培训方式：现场安装调试培训

五、技术培训

1、培训目的：通过技术培训，要求达到用户对产品全面掌握，能够正确、熟练操作，并能对相应耗材、消耗品及易损件进行正确更换。

2、培训内容：产品的构造、基本原理、安装调试、操作使用、一般保养维修、相应耗材、消耗品及易损件的更换等。

3、免费指派专业技术工程师现场指导培训；

4、保证院方工作人员熟练使用该仪器；

5、提供免费升级及升级后培训；

6、如院方人员在规定时间未达到熟练使用该产品，我公司还将继续提供免费培训，直到该院方人员满意为至。

六、用户存档管理：培训、安装及验收合格后，由各用户单位填写安装调试、培训意见及设备验收情况，纳入公司用户档案管理系统，以便进行跟踪服务。

七、培训费用：我公司免费为用户进行产品知识培训。

名称（单位盖公章）：国药集团新疆医学器材有限公司



# 中 标 通 知 书

项目编号: 0634—234XZ1ZH0350

国药集团新疆医学器材有限公司:

新疆医科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床旁血液透析滤过机采购项目的公开招标已结束(开标日期:2023年12月25日),经评审小组评审,确定你单位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

标项名称: 床旁血液透析滤过机

数量: 1 台

制造商: 金宝路迪纳公司 Gambro LundiaAB

型号规格: Prismaflex

中标金额小写: ￥239,000.00

中标金额大写: 贰拾叁万玖仟元整

请你单位自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尽快签订合同

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29日

新疆招标有限公司

OA号: 125286

地址: 乌鲁木齐市水磨沟区昆仑东街 789 号金融大厦 11 楼

电话: 0991-4535634

传真: 0991-4524058